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因公出国（境）费
 - （二）公务接待费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五、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二、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有关政策法规。根据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结合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和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和开发工作。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规范的区级人力资源市场并负责监督管理。指导、协调、服务大学生就业工作。指导实施全区劳动关系政策并完善相关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负责辖区失业人员失业登记、就业指导。负责辖区人事档案托管服务。落实大学生留汉政策。

3. 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区促进就业发展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就业援助制度，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街道、社区就业服务工作，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

4.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执行事业人员调配政策，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5. 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牵头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

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选拔培养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管理监督。

6. 负责管理全区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和退休工作。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福利和退休政策，拟订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与福利政策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退休、退职等工作。

7. 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落实全市表彰奖励制度。承担全区相关国家、省、市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的管理服务工作的。

8. 组织实施全区协调劳动关系的法规和政策，规划和调整全区各类劳动关系，推动劳动关系调整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指导基层建立劳动人事关系调解组织。指导用人单位订立集体合同工作，监督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制度的落实，集体合同的审核。综合管理全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依法处理全区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承担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日常工作。

9. 主管全区劳动监察工作，依法承担对辖区用人单位实施劳动监察并查处相关违法案件，组织实施各类劳动用工专项检查活动，维护企业及劳动者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牵头处置农民工欠薪事件，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0. 综合管理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贯彻实施产业园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产业园的招商引资、品牌宣传建设。负责对拟入驻企业的筛选和审核，并对入驻企业实施指导和监督。

11.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

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4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4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分别是江汉区劳动监察大队、江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江汉区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中心、江汉区人力资源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共有编制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18 人、事业人员编制 14 人。2021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37 人，其中：行政人员 12 人、事业人员 25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15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30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2 年部门总预算 3897.1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17.22 万元，下降 20.7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力资源产业园房屋租金减免。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 389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7.10 万元，占 100%。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3897.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6.25 万元，占 35.83%；项目支出 2500.85 万元，占 64.17%。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5 万元；
- 2、卫生健康支出 114.67 万元；
- 3、住房保障支出 150.3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3897.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396.2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82.66 万元，增长 15.05%，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 2 名在职人员，二是支出结构性调整，部分不可预见性经费从项目支

出改列至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2500.85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199.88 万元，下降 32.4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力资源产业园房屋租金减免：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117.46 万元，主要是用于“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经费支出；

2、劳动保障监察 43.20 万元，主要是用于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经费支出；

3、就业管理事务 68 万元，主要是用于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历支出；

4、劳动关系的维权 160 万元，主要是用于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工作经费支出；

5、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75.82 万元，主要是用于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经费、支农返汉帮扶资金和局职工食堂维修支出；

6、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万元，主要是用于人力资源局机关业务工作经历和人事考试标准化考场改造项目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96.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1.9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089.5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3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

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74.2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174.27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2.56 万元，下降 1.4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财政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9.05 万元，包括：物类 10.05 万元，为空调机 6 台、激光打印机 5 台、台式计算机 5 台、家具用具 2 套、便携式计算机 1 台；服务类 10 万元，为审计服务 1 项；工程类 49 万元，为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 1 项、修缮工程 1 项。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162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聘任法律顾问经费 5 万元，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和辅助性事务外包费 147 万元，就业补助资金第三方审计服务费 1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 8332.22 平方米，没有一般公务用车，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2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500.85 万元。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3897.10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2 年江汉区人力资源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4 家基层单位。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8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 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 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027）85709013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公开表1

2022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		支出（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7.1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18.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85
三、事业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85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教育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七、其他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5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4.67	312对企业补助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		399其他支出	1,306.94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0.38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97.10	本年支出合计	3,897.10	本年支出合计	3,897.10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97.10	支出总计	3,897.10	支出总计	3,897.10

2022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合计		3,897.10	3,897.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5	3,632.0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28.14	3,328.14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815.66	815.6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25.46	225.4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43.20	43.2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8.00	68.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60.00	160.00						
2080150	事业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40.00	4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75.82	1,97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4	167.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87	10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	53.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	8.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136.3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136.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67	11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7	11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1	34.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96	7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8	1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8	1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8	99.88						
2210202	提租补贴	20.81	20.81						
2210203	购房补贴	29.69	29.69						

2022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3,897.10	1,396.25	2,50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5	1,131.20	2,500.8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28.14	963.66	2,364.48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815.66	815.6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25.46	108.00	117.4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43.20		43.2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8.00		68.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60.00		160.00				
2080150	事业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40.00	4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75.82		1,97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4	167.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87	10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	53.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	8.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136.3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136.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67	11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7	11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1	34.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96	7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8	1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8	1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8	99.88					
2210202	提租补贴	20.81	20.81					
2210203	购房补贴	29.69	29.69					

2022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拨款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2,500.85	2,500.85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经费	117.46	117.46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经费	43.20	43.2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历费	68.00	68.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工作经费	160.00	160.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维修经费	21.00	21.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支农返汉帮扶资金	1,306.94	1,306.94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经费	647.88	647.88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	28.00	28.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人力资源局机关业务工作经费	108.37	108.37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7.1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18.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85	
		204公共安全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85	
		205教育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6科学技术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5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4.67		312对企业补助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			399其他支出	1,306.94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0.38				
		222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97.10	本年支出合计	3,897.10		本年支出合计	3,897.1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97.10	支出总计	3,897.10		支出总计	3,897.10	

注：部门预算和年度决算收支口径一致，不包含专户可用资金编制计划。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97.10	1,396.25	2,50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05	1,131.20	2,500.8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28.14	963.66	2,364.48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815.66	815.6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25.46	108.00	117.46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43.20		43.2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8.00		68.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60.00		160.00
2080150	事业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40.00	4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75.82		1,975.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54	167.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87	10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	53.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	8.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136.3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37		136.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67	114.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67	11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1	34.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96	7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8	1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8	1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8	99.88	
2210202	提租补贴	20.81	20.81	
2210203	购房补贴	29.69	29.69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96.25	1,221.98	174.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9.59	1,089.59	
30101	基本工资	147.78	147.78	
30102	津贴补贴	181.13	181.13	
30103	奖金	336.08	336.08	
30107	绩效工资	33.92	33.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97	53.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1	34.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44	52.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0.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88	99.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8.76	148.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7		174.27
30201	办公费	16.25		16.25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19		39.19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5.04		5.04
30228	工会经费	4.03		4.03
30229	福利费	20.81		20.8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25		21.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0		45.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39	132.39	
30302	退休费	104.87	104.87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52	27.52	

公开表8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2022 年本部门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公开表9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品名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资金来源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维修经费	工程类	修缮工程	1项	21.00	21.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	工程类	装修工程	1项	28.00	28.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费	服务类	审计服务	1项	10.00	10.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公务费	物类	空调机	6台	3.00	3.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公务费	物类	激光打印机	5台	1.20	1.2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公务费	物类	台式计算机	5台	3.80	3.8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公务费	物类	家具用具	2套	0.80	0.8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公务费	物类	便携式计算机	1台	1.25	1.25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购买服务大类	购买服务内容	资金来源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人力资源局机关业务工作经历费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法律服务	法律顾问	5.00	5.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工作经历费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其他	劳动仲裁	147.00	147.00						
区人力资源局（行政）	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历费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财务会计审计	审计服务	10.00	10.00						

附件2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事业单位

2022年预算绩效目标表

- 1、2022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2、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人力资源局

出表日期： 2021年12月24日

2022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填报人	何杰		联系电话		8570901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上年收支情况
						2021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897.10	100%	5,159.48
		其他资金				
		合计		3,897.10	100%	5,159.48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396.25	36%	1,241.45
		项目支出		2,500.85	64%	3,918.03
合计		3,897.10	100%	5,159.48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有关政策法规。根据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结合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和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和开发工作。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规范的区级人力资源市场并负责监督管理。指导、协调、服务大学生就业工作。指导实施全区劳动关系政策并完善相关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负责辖区失业人员失业登记、就业指导。负责辖区人事档案托管服务。落实大学生留汉政策。 3. 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区促进就业发展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就业援助制度，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街道、社区就业服务工作，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 4.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执行事业人员调配政策，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5. 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牵头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选拔培养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管理监督。 6. 负责管理全区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和退休工作。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福利和退休政策，拟订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与福利政策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退休、退职等工作。 7. 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落实全市表彰奖励制度。承担全区相关国家、省、市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的管理服务工作。 8. 组织实施全区协调劳动关系的法规和政策，规划和调整全区各类劳动关系，推动劳动关系调整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指导基层建立劳动人事关系调解组织。指导用人单位订立集体合同工作，监督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制度的落实，集体合同的审核。综合管理全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依法处理全区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承担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日常工作。 9. 主管全区劳动监察工作，依法承担对辖区用人单位实施劳动监察并查处相关违法案件，组织实施各类劳动用工专项检查活动，维护企业及劳动者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牵头处置农民工欠薪事件，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0. 综合管理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贯彻实施产业园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产业园的招商引资、品牌宣传建设。负责对拟入驻企业的筛选和审核，并对入驻企业实施指导和监督。 11.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政、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年度工作任务	（一）积极构建“大就业”格局 全力推进我区“大就业”工作机制建设，充分发挥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入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配置人才的虹吸效应，促进用人单位与求职者双向配置。落实省、市、区各级惠企援岗稳就业政策，建立援助长效机制，重点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和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实现就业。构建多方参与的区级就业创业培训网络，大力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整合区总工会、区妇联等群团组织实训基地，建立资源共享平台，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 （二）全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加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力度，积极推进高层次人才引进、示范性学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专项招聘。完善事业单位人才引进渠道，有序组织社区党组织书记专项招聘，稳妥推进社区党组织书记实行事业岗位管理各项措施。做好专业技术人才服务、专技人才培养平台建设等工作，完成国家、省、市各级各类专家项目推荐选拔申报，做好博士后工作站、“千企万人”认定、企业引才奖励补贴申报等工作。优化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梯队建设，提高职称申报服务水平。引导和鼓励高技能人才申报“首席技师”、“技能大师”和“武汉技术能手”等选拔评选工作，充分调动技能人才提升自我的积极性。落实教育系统、卫生系统事业单位工资增量改革，完善各级人才工资待遇。 （三）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产业 优化产业园区软硬件设施尤其是产业互联平台建设，加大园区宣传力度，引入更多行业领军和符合产业发展新趋势的成长型企业。紧密依托武汉高校资源，广谋人才，推动武汉人力资源产业研究院的建设，争取在建院初期选准研究课题，为研究院的建成和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紧抓疫后重振势头和政策叠加优势，紧密联系在汉各大产业园区及产业基地，持续开展产业互联及高端、新兴人力资源服务产品推广宣传活动，推动全区人力资源服务业和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的高质量发展。 （四）进一步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加强对劳动关系形势分析和监测预警，推动行业性协调劳动关系三方组织建设，完善企业规模性裁员应对处置机制。持续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四项基本制度，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强化双随机一公开、定期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和拖欠劳动者工资“黑名单”，加大企业信用监管。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机制平台、诉调对接工作站平台，强化司法衔接，健全劳动人事争议多元纠纷预防化解机制。					
项目支出情况（本级）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人力资源局机关业务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108.37	108.37	人力资源局机关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2：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68.00	68.00	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3：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43.20	43.20	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4：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工作经费	常年项目	160.00	160.00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情况 （本级）	项目5：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费		常年项目	647.88	647.88	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费
	项目6：支农返汉帮扶资金		常年项目	1,306.94	1,306.94	支农返汉帮扶资金
	项目7：“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经费		一次性项目	117.46	117.46	“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经费
	项目8：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		一次性项目	28.00	28.00	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
	项目9：维修经费		一次性项目	21.00	21.00	职工综合食堂维修改造项目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聚焦“稳就业”，切实守好民生底线			目标1：聚焦“稳就业”，切实守好民生底线		
	目标2：聚焦“强供给”，提升人才引育水平			目标2：聚焦“强供给”，提升人才引育水平		
	目标3：聚焦“抓规范”，推进人事制度改革			目标3：聚焦“抓规范”，推进人事制度改革		
	目标4：聚焦“促和谐”，确保劳动关系稳定			目标4：聚焦“促和谐”，确保劳动关系稳定		
长期目标1：	聚焦“稳就业”，切实守好民生底线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春季大型校园巡回招聘活动	23场		
		产出数量指标	开展系列专场招聘活动	50场次		
		产出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群体就业	22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创业带动就业	84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扶持创业	408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200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41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就业培训	3000人		
		产出质量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5.5%以内		
		产出质量指标	全年受理信访接待案件办结率	100%		
		产出质量指标	提升街道社区劳动保障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团队意识，从工作责任心、协作精神、工作纪律、工作效果等10个方面进行全面测评，合格率。	95%以上		
		产出质量指标	统筹抓好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工作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的企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		
		产出质量指标	年终就业综合指数	85分以上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充分运用就业政策，促进企业发展	良好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服务高端人才推动经济增长	好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积极就业政策、建立健全促进就业长效机制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将高校毕业生、城镇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作为重点帮扶对象，有针对性的组织开展就业服务系列活动。进一步完善结对帮扶、服务承诺等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就业服务，把保持“充分就业”作为促进我区“两型社会”建设的主要目标，以创业促就业，努力创造有利于扩大就业经济发展模式和多元化就业格局，保持就业局势基本稳定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就业成功率和就业稳定率	有效控制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才就业创业提供服务指导，为企业提供公共服务	好		
长期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完善服务质量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区就业局势稳定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区、街、社区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不断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长期目标2：	聚焦“强供给”，提升人才引育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实体入驻企业总数	40家	
		产出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服务性活动	≥10次	
		产出质量指标	完成入园企业政策兑现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聚行业龙头企业，带动地区经济增长。	好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综合实力	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企业对于园区服务的满意度	90%以上	
长期目标3：	聚焦“抓规范”，推进人事制度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2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2个社区	
		产出数量指标	聘任法律顾问	1人	
		产出数量指标	全区事业单位新招录人员	100人左右	
		产出数量指标	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公司年检	100家	
		产出数量指标	专家评审会	5场	
		产出数量指标	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劳动监察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	15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劳动关系协调员职业技能培训	100人	
		产出质量指标	保障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为100%	
		产出质量指标	全年为我局提供法律保障10次	有效解决了我局法律咨询问题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范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	岗位结构比例控制率达到95%，聘用合同制落实率达到95%，年度考核备案率达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专业技术人才奖励、资助、培训及人才队伍建设政策体系，丰富人才服务载体，强化人才服务保障。	辖区企事业单位对人才政策措施有基本认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基础夯实。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并轨工作，有利于增强人才流动、彰显社会公平、弥补养老金缺口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退休人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公正，增强人才流动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人才活力，推动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协调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促进公共服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全区的维护劳动者权益的政策宣广度与深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长期目标4：	聚焦“促和谐”，确保劳动关系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劳动监察办结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416件	
		产出数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执法/年	5次	
		产出数量指标	完成劳动用工年检	1200家	
		产出数量指标	专、兼职监察员巡查数	50家	
		产出数量指标	完成仲裁审理案件	3000件	
		产出质量指标	法定期限结案率	96%以上	
		产出质量指标	各类劳动投诉举报案件处理率	95%以上	
		产出质量指标	专、兼职监察员培训率	1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产出质量指标	完成省市两级政府要求的案件指标	调解率60%；结案率90%；仲裁终结率70%；仲裁线上办案率9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效益	正面成效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组织、畅通诉求解决渠道效益	好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劳动争议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作用	有效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做强预防、做实调解、做细仲裁、做优服务，为维护劳动双方合法权益，为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为全区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正面成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依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方面影响	高度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劳资纠纷，积极化解各类矛盾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正调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方面影响。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人对处理结果的满意度	85%以上	
年度目标1：聚焦“稳就业”，切实守好民生底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春季大型校园巡回招聘活动	23场	
		产出数量指标	开展系列专场招聘活动	50场次	
		产出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群体就业	22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创业带动就业	84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扶持创业	408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200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410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就业培训	3000人	
		产出质量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5.5%以内	
		产出质量指标	全年受理信访接待案件办结率	1	
		产出质量指标	提升街道社区劳动保障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团队意识，从工作责任心、协作精神、工作纪律、工作效果等10个方面进行全面测评，合格率。	95%以上	
		产出质量指标	统筹抓好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工作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的企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	
		产出质量指标	年终就业综合指数	85分以上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充分运用就业政策，促进企业发展	良好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服务高端人才推动经济增长	好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积极就业政策、建立健全促进就业长效机制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将高校毕业生、城镇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作为重点帮扶对象，有针对性的组织开展就业服务系列活动。进一步完善结对帮扶、服务承诺等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就业服务，把保持“充分就业”作为促进我区“两型社会”建设的主要目标，以创业促就业，努力创造有利于扩大就业经济发展模式和多元化就业格局，保持就业局势基本稳定	成效显著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就业成功率和就业稳定率	有效控制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才就业创业提供服务指导，为企业提供公共服务	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完善服务质量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区就业局势稳定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区、街、社区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不断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年度目标2：	聚焦“强供给”，提升人才引育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实体入驻企业总数	40家	
		产出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服务性活动	≥10次	
		产出质量指标	完成入园企业政策兑现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聚行业龙头企业，带动地区经济增长。	好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综合实力	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企业对于园区服务的满意度	90%以上	
年度目标3：	聚焦“抓规范”，推进人事制度改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2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2个社区	
		产出数量指标	聘任法律顾问	1人	
		产出数量指标	全区事业单位新招录人员	100人左右	
		产出数量指标	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公司年检	100家	
		产出数量指标	专家评审会	5场	
		产出数量指标	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劳动监察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	150人	
		产出数量指标	劳动关系协调员职业技能培训	100人	
		产出质量指标	保障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为100%	
		产出质量指标	全年为我局提供法律保障10次	有效解决了我局法律咨询问题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范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	岗位结构比例控制率达到95%，聘用合同制落实率达到95%，年度考核备案率达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专业技术人才奖励、资助、培训及人才队伍建设政策体系，丰富人才服务载体，强化人才服务保障。	辖区企事业单位对人才政策措施有基本认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基础夯实。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并轨工作，有利于增强人才流动、彰显社会公平、弥补养老金缺口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退休人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公正，增强人才流动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人才活力，推动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协调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促进公共服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全区的维护劳动者权益的政策宣广度与深度	可持续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年度目标4：	聚焦“促和谐”，确保劳动关系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劳动监察办结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416件	
		产出数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执法/年	5次	
		产出数量指标	完成劳动用工年检	1200家	
		产出数量指标	专、兼职监察员巡查数	50家	
		产出数量指标	完成仲裁审理案件	3000件	
		产出质量指标	法定期限结案率	96%以上	
		产出质量指标	各类劳动投诉举报案件处理率	95%以上	
		产出质量指标	专、兼职监察员培训率	1	
		产出质量指标	完成省市两级政府要求的案件指标	调解率60%；结案率90%；仲裁终结率70%；仲裁线上办案率9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效益	正面成效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组织、畅通诉求解决渠道效益	好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劳动争议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作用	有效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做强预防、做实调解、做细仲裁、做优服务，为维护劳动双方合法权益，为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为全区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正面成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依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方面影响	高度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劳资纠纷，积极化解各类矛盾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正调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方面影响。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人对处理结果的满意度	85%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局机关业务 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江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江区人力资源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李一康	联系电话	85709009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有关政策法规。2.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和开发工作。3. 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区促进就业发展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4.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5. 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牵头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选拔培养工作。6. 负责管理全区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和退休工作。7. 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落实全市表彰奖励制度。8. 组织实施全区协调劳动关系的法规和政策，规划和调整全区各类劳动关系，推动劳动关系调整体系建设。9. 主管全区劳动监察工作，依法承担对辖区用人单位实施劳动监察并查处相关违法案件，组织实施各类劳动用工专项检查活动，维护企业及劳动者合法权益。10. 综合管理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11.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12.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1. 保障机关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相关的工作经费。 2. 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任法律顾问所需经费。 3. 加强全区农民工管理工作，协调解决农民工实际困难，系维稳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 4. 开展区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制定、条件拟定、资格审查、面试复审、测试组织、面试组织、体检考核、公示聘用等各环节工作。开展区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分级分类培训。开展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培训、各类专家、高层次人才计划、人才资金资助项目评选评审工作，对专业技术人才工作重点单位、重点人才、重点项目进行奖励，引进高层次人才，落实专业技术人才政策，组织专业技术人才政策宣传活动，提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5、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和福利政策，核定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总量；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正常调整工资工作，日常工资审批工作；执行国家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手续的审批办理及待遇审核审批工作；审核事业单位人员死亡后遗属享受生活困难补助对象及标准；审核区事业单位住房未达标人员住房补贴；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奖励有关工作。 6、开展全区涉及农民工的重点难点问题及重大事件的协调工作，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开展全区企业薪酬调查和人工成本监测调查工作，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改制、关闭破产时职工权益保障的政策宣传工作等相关业务内容的工作经费。 7、开展全区各项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全区人力资源机构和劳务派遣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全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工作的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绩效评价评分为98.5分，评价结论：优，较好完成了年度设定的目标值。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得到有效运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115.96万元，年中统筹收回15.2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100.7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 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94.3万元； 4. 2021年1-7月执行73.37万元。 5.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108.37		项目当年预算	108.37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8.37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8.37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单位长聘人员支出	长期聘用人员19人	74.87		
	办公费	人力资源局办公室工作经费	15.00		
		劳动保障与劳动关系科工作经费	3.00		
		就业促进业务工作经费	2.50		
		事业单位人事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经费	13.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计划投入资金108.37万元，保障机关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相关的工作。加强全区农民工管理工作，协调解决农民工实际困难，系维稳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完成区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培训、各类专家、高层次人才计划、人才资金资助项目评选评审工作。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和福利政策，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奖励有关工作。完成全区涉及农民工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重大事件的协调工作。完成全区各项职业能力建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20人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2个社区	
		聘任法律顾问	1人	
		全区事业单位新招录人员	100人左右	
		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公司年检	100家	
		专家评审会	5场	
		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劳动监察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	150人	
		劳动关系协调员职业技能培训	100人	
	产出质量	保障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为100%	
		法律顾问为单位科学决策、依法行政、防范法律风险提供强法律保障和支撑服务的效果	充分发挥律师优势，有效解决了我局法律咨询问题	
	成本控制	预算完成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	规范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	岗位结构比例控制率达到95%，聘用合同制落实率达到95%，年度考核备案率达100%	
		完善专业技术人才奖励、资助、培训及人才队伍建设政策体系，丰富人才服务载体，强化人才服务保障。	辖区企事业单位对人才政策措施有基本认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基础夯实。	
		养老并轨工作，有利于增强人才流动、彰显社会公平、弥补养老金缺口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退休人员	
	可持续影响	促进社会和谐公正，增强人才流动	可持续	
		激发人才活力，推动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协调发展。	可持续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促进公共服务发展。	可持续	
		提升全区的维护劳动者权益的政策宣广度与深度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刘奕	联系电话	85709866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的九条之规定“仲裁委员会下属实体化办事机构，具体承担争议调解仲裁日常工作。办事机构称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设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3.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对于公正及时解决劳动争议，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和江汉地区的社会稳定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也是法院处理劳动争议案件的前置程序，是一项准司法活动。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1）、2022年1-12月份预估将受理劳动争议案件3000件（比照2019-2021年，每年劳动争议案件以20%比例呈逐年递增趋势）；2）、2022年1-12月份预估将完成劳动争议调解案件1800件（按照2021年调解率为60%考核目标）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的配套措施：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完成全区劳动争议调解和仲裁辅助性事务。 3、管理制度：建立《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管理制度》、《政府购买服务的费用结算制度》、《聘任仲裁员的管理制度》等。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98分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得到有效运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88.3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81.27万元，执行率为92.04%； 3. 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160万元； 4. 2021年1-7月执行情况121.04万元。 5.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160.00		项目当年预算	160.00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60.0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60.0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调解及仲裁辅助性事务）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第四条“仲裁委员会的办公经费依法由财政予以保障。仲裁院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聘用记录人员、安保人员等办案辅助人员。”	147.00		
	仲裁办行政办公经费	江汉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行政办公经费13万，主要用于仲裁委下设实体化办事机构仲裁办的日常工作经费及案件办理程序中的送达费用。	13.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预算总投入资金160万元，紧紧围绕市局、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以落实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稳定新冠疫情复工后的和谐社会氛围为主线，以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机制为核心，以加强基层劳动争议调解组织和仲裁院基本建设为重点，努力提升调解仲裁服务社会的能力，逐步建立起预防功能健全、调解方式有效、仲裁公正权威、队伍充实专业的统一的劳动人事争议处理体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完成仲裁审理案件	3000件	通过对2019-2021年仲裁承办案件数量进行分析，案件以20%呈逐年上升趋势。如：2019年2049件，2020年2705件。预估2022年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将达到3000件。
	产出质量	完成省市两级政府要求的案件指标	调解率60%；结案率90%；仲裁终结率70%；仲裁线上办案率90%	根据2021年全市劳动人事调解仲裁工作要点
	成本控制	预算完成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2021年1-7月份为劳动双方追回经济损失约1492万元。	有效发挥	
	社会效益	做强预防、做实调解、做细仲裁、做优服务，为维护劳动双方合法权益，为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为全区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正面成效	
	环境效益	弘扬仲裁文化，维护司法公正，树立风清气正的仲裁工作氛围，	好	
	可持续影响	公正调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方面影响。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85%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劳动监察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杨勇	联系电话	85709059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项目的政策文件依据：武人社办【2011】27号、武政办【2011】13号、区政府办2011年3月31日第四期、国务院令423号、鄂人社发【2016】9号、2017年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要点			
项目实施方案	1. 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 2.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 3. 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的举报投诉； 4. 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99分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得到有效运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73.34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73.05万元，完成率为99.60%； 3. 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63.76万元； 4. 2021年1-7月执行情况17.75万元； 5.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43.20		项目当年预算	43.20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3.2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3.2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 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 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政府购岗人员工资		两网化指挥中心人员（10人）差额补助经费		20.00		
	培训费		每年开展对街道劳保所和劳动监察协管员政策法规和业务技能知识培训班开支经费1.6万元。按照劳动监察协理员100人，计划组织3次培训，每次培训为期2天，伙食补助费40元/人/天，授课、资料40元/人/天计算。学员培训费：100人*80元/人/天*2天 =1.6万元;2、江汉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政策培训开支经费，计划按季度组织一次培训，每次4000元，全年计划经费1.6万元。		3.20		
	执法办案支出1		1、处置突发事件、周末维稳值班、春节前后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等工作经费5万元；2、开展案件审理补充调查取证、异地文书送达及申诉案件查办所需交通、差旅等经费等支出5万元。		10.00		
	执法办案支出2		1、每年按照市、区工作要求，要在本辖区范围内开展10-12次各类专项执法整治活动开支经费5万元。2、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经费3万元；3、开展各类法律宣传及印刷宣传资料2万元。		10.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预算总投入资金43.2万元，加强对劳动关系形势分析和监测预警，推动行业性协调劳动关系三方组织建设，完善企业规模性裁员应对处置机制。持续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四项基本制度，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强化双随机一公开、定期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和拖欠劳动者工资“黑名单”，加大企业信用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办结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416件		
		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执法/年			5次		
		完成劳动用工年检			1200家		
		专、兼职监察员巡查数			50家		
	产出质量	法定期限结案率			96%以上		
		各类劳动投诉举报案件处理率			95%以上		
		专、兼职监察员培训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完成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不考核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效益			正面成效		
		建立健全组织、畅通诉求解决渠道效益			好		
		维护劳动争议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作用			有效发挥		
	环境效益	不考核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依法依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解决问题方面影响			高度可持续		
		有效解决劳资纠纷，积极化解各类矛盾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人对处理结果的满意度			85%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人力资源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欢	联系电话	85709909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同意建立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的函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中国武汉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由武汉市人社局和江汉区人民政府合作共建，于2017年5月开园，到2019年8月正式获批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2019年经区编办核准，设立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统筹贯彻产业园发展规划，实施落地产业发展政策。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取得什么效果：聚焦于构建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在人力资本服务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人力资源服务业的要求，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健康快速发展，促进产业升级，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就业创业和优化人才配置中的重要作用。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采购公开招标的形式引进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园区进行运营管理；应对不同阶段的发展需求，对园区软硬环境及时进行升级改造；开设公共服务窗口，聘请专职人员提供相应政务服务；开展各类人才服务及产业供需对接活动。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哪些配套措施，制定了什么管理制度等等：打造公共空间线上预定平台；拍摄宣传片、印制宣传册、开展丰富的栏目宣传推介产业园；制定产业园支持政策。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98分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得到有效运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1593.48万元，年中统筹收回资金300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264.88万元，完成率为97.79%； 3. 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1540万元； 4. 2021年1-7月执行情况952.18万元； 5.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647.88	项目当年预算	647.88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47.8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47.8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产业园聘用人员劳务费168万元	24人×6万元=144万元	144.00		
	产业园运营服务费356.6万元	协议价格	356.60		
	产业园工作人员午餐费17.28万元	24人×0.06万元×12=17.28万元。	17.28		
	产业园房屋配套服务管理费130万元	①物业费84万元；②水电费24万元；③网费12万元；④窗口工作人员办公经费约为10万元。	130.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预算总投入资金647.88万元，优化园区建设，提升自身竞争力；拓展宣传渠道，完善补链式招商；联动行业内外，推动研究院建设；加强产业互通，激发人资服务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实体入驻企业总数	40家		
		举办各类服务性活动	≥10次		
	产出质量	完成入园企业政策兑现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集聚行业龙头企业，带动地区经济增长。	好		
	社会效益	提升辖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综合实力	好		
	可持续影响	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驻企业对于园区服务的满意度	90%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人才与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夏阳	联系电话	85709022		
起始年度	2022. 1. 1	终止年度	2022. 12. 31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承担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促进就业创业的方针政策；承担收集、发布劳动力供求信息；承担对辖区失业人员失业登记、就业创业指导；承担指导全区街道、社区就业服务工作；承担职业技能培训、技能鉴定工作；承担辖区人事代理、人才信息网络建设、人事档案托管服务；承担公益性岗位派遣以及辖区聘用人员管理工作；承担落实大学生留汉政策，为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提供指导、协调服务性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就业工作决策部署，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工作，不断强化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推动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取得明显成效。落实大学生留汉政策，为人才就业创业提供服务指导，为企业提供公共服务，完善社会公共服务体系。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98分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得到有效运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117万元，年中统筹收回20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80. 74万元，执行率为83. 24%； 3. 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104. 4万元； 4. 2021年1-7月执行情况47. 47万元。 5.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68. 00		项目当年预算	68. 00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8. 0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8. 0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办公费	区、街、社区三级信息平台维护费	15. 00		
		就业补助资金第三方审计服务费	10. 00		
		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大型校园巡回招聘活动经费；春风行动专场招聘活动经费	35. 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室改造费用（建造档案服务受理接待室）	2. 00		
		购买办公用品，打印耗材，业务资料装订、归档所需用品	5. 00		
		培训资料印刷费、相关媒体宣传费	1. 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计划投入资金68万元，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区关于稳就业的决策部署，努力确保全区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强化目标管理，力争完成任务，强化特色功能，增加就业岗位，健全优惠政策，激励引导就业，完善服务体系，提高就业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春季大型校园巡回招聘活动	23场	
		开展系列专场招聘活动	50场次	
		帮扶困难群体就业	2200人	
		创业带动就业	8400人	
		扶持创业	4080人	
		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20000人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4100人	
		就业培训	3000人	
	产出质量	城镇登记失业率	5.5%以内	
		全年受理信访接待案件办结率	100%	
		提升街道社区劳动保障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团队意识，从工作责任心、协作精神、工作纪律、工作效果等10个方面进行全面测评，合格率。	95%以上	
		统筹抓好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工作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的企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	
		年终就业综合指数	85分以上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充分运用就业政策，促进企业发展	良好	
		推动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服务高端人才推动经济增长	好	
	社会效益	贯彻落实积极就业政策、建立健全促进就业长效机制	成效显著	
		将高校毕业生、城镇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作为重点帮扶对象，有针对性的组织开展就业服务系列活动。进一步完善结对帮扶、服务承诺等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	成效显著	
		强化就业服务，把保持“充分就业”作为促进我区“两型社会”建设的主要目标，以创业促就业，努力创造有利于扩大就业经济发展模式和多元化就业格局，保持就业局势基本稳定	成效显著	
		确保就业成功率和就业稳定率	有效控制	
		为人才就业创业提供服务指导，为企业提供公共服务。	好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不断完善服务质量	可持续	
		促进全区就业局势稳定	可持续	
		推进区、街、社区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不断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资金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	陈斌	联系电话	13907111931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关于做好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18]268号），《关于调整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等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7号），《市人社局关于对要求纳入支农返汉常态化帮扶上访人员有关工作的请示》（武人社报[2019]112号），《武汉市人民政府签报》，市人社局《支农返汉群体维稳工作推进会会议纪要》； 2. 由劳动保障与劳动关系科负责全区支农返汉群体的常态化帮扶工作； 3. 对支农返汉群体困难群众发放帮扶资助金；				
项目实施方案	1. 按照月为单位由街道发放该群体的帮扶资金，对于去世等核减或新增退休人员及时提交人员增减移动表交至我局； 2. 按月要求街道上交发放金额及明细表。便于监督检查。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99分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得到有效运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资金预算2510.75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2447.20万元； 3. 2021年年初预算2551.15万元； 4. 2021年1-7月已经下拨资金1196.25万元。				
项目总预算	2,599.18		项目当年预算	2,599.18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599.1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306.9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1,292.24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常态化帮扶的支农返汉人员	支农返汉人员本人1802人*870元/月*13月=2038.062万元	1,019.03	1,019.03	
	享受待遇的支农返汉群体家属	享受待遇的支农返汉群体家属792人，35.68万元/月*13月=463.84万元	231.92	231.92	
	2022年待纳入帮扶支农返汉人员	待纳入帮扶支农返汉人员本人73人*870元/月*13月=82.57万元	41.29	41.29	
	区级补充纳入帮扶人员	补充纳入区级支农返汉常态化帮扶人员13人*870元/月*13月=14.70万元	14.7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预算总投入资金2599.18万元，做好2680名支农群体的常态化管理工作。对辖区12个街道的支农返汉群体开展动态监测，确保人员异动增减信息及时更新，保证支农群体的专项资金发放不出漏洞。针对支农群体的信访重点人员，协调、落实街道为主的属地管理原则，对于确有生活困难的群众，通过多种途径解决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支农返汉人员享受帮扶人数	2680	
	产出质量	帮扶对象合规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完成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妥善处理支农返汉群体不稳定问题，防控群访聚集事件，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	好	
	可持续影响	有效稳定整个支农返汉群体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支农返汉群体对帮扶资金落实情况满意度	85%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 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李一康	联系电话	85709009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财社〔2016〕121号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关于印发《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人社发〔2017〕2号 省委组织部 省人社厅 省教育厅等十一部门关于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通知、鄂人社规〔2012〕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三支一扶”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开展的主要活动；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哪些配套措施，制定了什么管理制度等等。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2. 整改情况；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年追加经费25.55万元； 2. 2020年实际预算执行6.07万元； 3. 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112.5万元； 4. 2021年1-7月执行49.02万元。 5.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193.06		项目当年预算	193.06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93.0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7.4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75.6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生活补助	工作生活补贴(按月)118510.84*12=142.21万元；社保费用(按月)30215.88*12=36.26万元；一次性安家费(按年*14人)0.3*14=4.2万元；交通补贴(按年*21人)0.04*21=0.84万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按年*21人)0.02*21=0.42万元；年度考核奖金(按年*21人)0.5*21=10.5万元。	117.46	75.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2年预算总投入资金193.06万元，确保招募的21名“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所需生活补贴、社保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	21人	
	产出质量	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福利	考核合格率为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促进基层经济社会发展	有效发挥	
	社会效益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	好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培育和弘扬三支一扶精神，扩大社会影响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高戈	联系电话	85709907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武人社发【2019】30号）、江汉区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建设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经费28万元，场地整修经费6万元，标准化考场终端控制设备经费10万元，录音录像设备经费2.5万元，辅材及安装调试经费1.5万元，立式空调6台共3万元，桌椅100套共5万元。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总预算	28.00		项目当年预算	28.00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8.0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8.0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事考试标准化面试考场改造项目经费20万元，标准化考场终端控制设备经费10万元，录音录像设备经费2万元，立式空调6台共3万元，桌椅100套共5万元。	28.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终端控制设备		1套	10.00	
视频监控设备		1套	2.50	
立式空调		6台	3.00	
桌椅		100套	5.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计划投入资金28万元，按照1个面试室的标准，通过改造现有场地，完善隔音降噪、温控、音视频监控、引导标识等设施，设置考务办公室、面试室、候考室、候分室、考官会议室、备用教室各1个，以基本满足60人左右规模的人事考试面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场地整修完成率	100%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控制	预算完成率	97%≤执行率≤100%	
	完成时效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区人事考试的公平性、公开性、科学性和高效性	好	
		资源整合、合理利用、使用高效	好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其作用和地位事关人才战略的实施，事关社会的公平正义，事关党和政府的形象。	可持续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一康	联系电话	85709009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类别	1. 其他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 3. 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我局职工综合食堂由于长年未修缮, 存在食品和卫生安全隐患, 亟待维修改造, 在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情况下进行维修改造。区爱卫办督办函。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区爱卫办督办函, 在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情况下进行维修改造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新增项目				
项目总预算	21.00		项目当年预算	21.00	
202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2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1.0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1.0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2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食堂维修经费测算	21.0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计划投入资金21万元，改善五家单位干部职工就餐环境和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食堂装饰全面完成	完成率99%以上	
		设备购置完成率	完成率99%以上	
	产出质量	验收部门审核合格	合格率98%以上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控制	按预算金额核定	经费指标追加率≤10%	
	完成时效	6月前全面完成	扫尾工程量≤5%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了条件，方便了生活。	满意率≥95%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效率	提升率≥9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对就餐条件满意度	满意率≥99%	